

## 激活一批 注(撤)销一批 吊销一批

# 食品生产, 扶优限劣没商量

晚报讯 (记者 苏羽) 昨日上午, 枣庄市市场秩序百日整治行动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新闻发布会在枣庄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举行。据悉, 在近期饮料等食品生产企业标签虚假标识专项整治过程中, 发现我市有些饮料企业因不符合环保要求或缺少订单, 存在长期停产现象, 生产设备设施已不具备生产能力; 有的企业生产条件不再符合获证时许可条件要求; 还有少数企业存在严重违法行为。对此, 市市场监管局在全市部署开展了饮料等食品生产许可证的注销清理工作。

在本次清理工作中, 属地市场监管部门对已不再从事食品或某类单元食品生产活动的企业, 督促其主动注销食品生

产许可证或有关食品单元品种; 对不再符合生产经营许可证条件的, 依法依规撤销相关许可; 对发生严重食品生产经营违法行为, 或一年内数次违法问题整改不彻底, 不能持续保持食品生产许可获证条件的食品企业, 列入重点整治对象, 坚决吊销其食品生产许可证, 同时, 严格落实原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公安部《关于加大食品药品安全执法力度严格落实食品药品违法行为处罚到人的规定》, 通过许可清理工作, “激活一批、注(撤)销一批、吊销一批”, 大力净化市场环境, 维护良好市场秩序。

据了解, 自此次专项整治活动开展以来, 已经完成饮料等食品生产许可证注销1家;

核减饮料相关获证单元8家; 拟撤销饮料食品生产许可证2家; 为严厉打击严重食品安全违法行为, 拟吊销食品生产许可证5家。通过以上清理行动, 将减少蛋白、风味饮料10家。对其余符合食品生产许可条件的企业, 通过深入开展“建模板、树标杆、促规范”的食品工厂规范化行动, 全面提高企业硬件建设、软件管理、企业文化和食品安全保障水平。这一系列扶优限劣举措, 将有效避免出现劣币驱逐良币、低价恶性竞争, 促使我市蛋白和风味饮料等食品生产企业尽快走上优胜劣汰的良性发展之路。

### 相关链接

中国消费者协会表示, 2019年消费维权年主题为“信用让消费更放心”, 这是对消费领域信用体系的呼唤, 也是对放心消费环境的期盼。

据介绍, “信用让消费更放心”包涵几层涵义, 一是呼吁加快消费领域信用体系建设, 尽快形成公正、科学、公开的信用评价体系, 发挥信用对经营者的激励约束作用; 二是倡导经营者依法诚信经营, 虚心接受消费者评价意见, 尊重和保护消费者的监督权; 三是鼓励引导消费者依法主张自身权益, 积极行使监督权, 主动参与消费后评价, 主动投诉、举报失信经营行为; 四是发挥消协组织监督职责作用, 推动调查体验、比较试验等评价信息及消费者投诉信息与经营者信用评价机制的对接, 助力建立消费领域信用体系。

## 展示维权成果 教授辨别技巧

# 今天临山公园现场支招“打假”

晚报讯 (记者 苏羽) 今日,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消费者协会联合薛城区政府和市直相关单位、行业协会、企业、新闻媒体在临山广场举办2019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纪念大会活动。

活动现场, 举办全市消费维权成果图片展, 通过图片与文字相结合的形式展示2018年全市消费维权成果, 集中揭露

和曝光一批严重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典型案。政府相关职能部门通过对假冒伪劣商品的展示、真假辨别, 向消费者介绍辨别假冒伪劣产品的技巧, 指导广大消费者健康消费、放心消费。同时, 与行业协会和公共服务企业开展宣传咨询活动, 受理消费者的投诉, 发放与消费者权益有关的宣传资料, 提供消费知识指导

和咨询服务活动。现场分别组织质检人员、医务人员、律师、美容美发人员、书画家等免费为消费者提供黄金、珠宝检测、义诊、法律援助、理发、美甲、染发、书法绘画等服务, 让消费者享受到实实在在的服务。

## 工业盐充当食用盐 商标失效仍在销售

# “百日整治”4起典型案例曝光

晚报讯 (记者 苏羽) 昨日上午, 我市举行市场秩序百日整治行动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新闻发布会。会上发布了全市市场秩序百日整治行动中, 市场监管部门查处的4起典型案例。

枣庄潼博商贸有限公司销售涉嫌“山寨”乳酸菌饮品案。今年3月12日至13日, 市中区市场监管局接举报检查发现, 枣庄潼博商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某)销售的外地企业生产“有益优C”乳酸菌饮品42箱, 涉嫌标注不符合规定违法行为, 该局依法扣押了涉案商品, 目前该案正在调查过程中。

枣庄伟宸食品饮料有限公司涉嫌商品标识混淆行为案。近期, 根据有关媒体报道枣庄伟宸食品饮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邵某)“包装设计傍

名牌, ‘怡慷’水商标失效仍在售”的新闻线索, 枣庄市区两级市场监管部门迅速行动, 予以查处。经查, 枣庄伟宸食品饮料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1日向原国家商标局申请注册“怡慷”商标, 原国家商标局经审查, 以申请注册的商标不符合相关规定为由, 于2018年12月3日驳回申请, 不予公告, “怡慷”商标未被核准注册。《商标法》对注册商标的无效宣告有明确规定, 不存在近期有关媒体报道该产品商标失效的问题。该公司生产的“怡慷”包装饮用水, 使用与他人商品包装、装潢近似的标识, 涉嫌构成商品标识混淆违法行为, 该案正在调查过程中。

原山东虎润食品饮料有限公司食品标签不符合规定案。近期, 根据群众举报, 市中区

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原山东虎润食品饮料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山东耀虎食品饮料有限公司)进行执法检查, 发现该公司生产的产品标签与其备案生产工艺不符, 涉嫌产品标签内容虚假标注。针对该公司涉嫌产品标签内容虚假标注问题, 市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做出处罚决定, 处以5.5万元罚款。

张某和某某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经营食品案。近期, 山亭区市场监管部门与公安部门联合开展市场秩序联合整治行动, 发现冯卯镇张某和某某违规使用“饲料添加剂氯化钠”充当食用盐加工食品。经检测认定, 该批用盐为工业盐。枣庄市公安局山亭分局以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经营食品罪, 对张某和某某执行刑事拘留。

## 去年我市工商部门 开出630万元罚单

晚报讯 (记者 苏羽) 在昨日举行的市场秩序百日整治行动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新闻发布会上, 市市场监管部门介绍了2018年我市食品类刑事案件的办理情况。

2018年, 全市工商部门查处案件1764件, 罚没金额630.62万元, 同比增长44.06%; 全市质监部门检查各类生产使用单位1544家, 消除安全隐患460项; 全市食药监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整顿892家, 查处违法案件644件, 罚没款671.94万元; 公安机关办理食品类刑事案件46起, 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96人, 刑事拘留62人; 全市查处价格违法案件12件, 实施经济制裁金额670.28万元。2018年, 全市各级消费维权机构受理申诉、举报2932起; 受理质监投诉举报、业务咨询458起; 受理食品药品投诉举报1492起; 受理价格咨询投诉577件, 做到“件件有落实, 事事有回音”。

